

证券代码：833135

证券简称：中源智人

主办券商：华融证券

## 中源智人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建安路（恒强工业园）C栋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道权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〉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。经审议，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报告予以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汇报公司 2020 年度工作情况。报告就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工作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了总结，经审议，总经理管理工作，行使职权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报告予以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各项规定；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，报告予以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的亚会审字（2021）第 01610050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2020 年公司净亏损 2,398,717.79 元。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公司委托，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（亚会审字（2021）第 01610050 号）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董事会对此进行专项说明。详见《中源智人：董事会关于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，公告号（2021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显示，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78,342,903.05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48,709,181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详见《中源智人：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，公告号（2021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下午 2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中源智人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中源智人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